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外国语大学附属外国语学校东校的物业管理服务-保安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物业管理服务（保安），属于物业管理行业；企业为上海宇昊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8人，营业收入为26495.89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222.701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本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上海宇昊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30日

